

中国水利电力质量管理协会文件

水利电力质〔2025〕1号

关于征集 2025 年质量管理领域相关标准 立项建议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及相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质量强国建设纲要》《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充分发挥标准化在质量管理工作中的规范引领作用，提高各专业质量管理水平，中国水利电力质量管理协会会同中电联卓越绩效与质量管理提升标委会（CEC/TC 35）和中电联电力设备质量管理标委会（CEC/TC 26）统一组织水利和电力行业质量管理领域中电联团体标准立项征集工作。围绕更好发挥质量作用，促进企业做强做优做大，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征集 2025 年质

量管理领域相关标准立项建议。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范围

（一）中电联卓越绩效与质量管理提升标委会（CEC/TC 35）的工作范围：主要负责卓越绩效与现场、班组等质量提升基础通用、活动、培训考核、评价等方面标准化工作，主要内容包括标准的制定、修订、审查、宣贯、解释、监督实施等，以及组织开展相关标准化课题研究和咨询工作。

（二）中电联电力设备质量管理标委会（CEC/TC 26）的工作范围：主要负责电力工业设备在设计选型、招标采购、生产制造、到货验收、安装调试、运行维护、退运报废等阶段，涉及质量管理方面的技术标准化工作，主要负责标准的制定、修订、审查、宣贯、解释、监督实施等，以及组织开展相关专业技术标准化课题研究。

二、报送要求

（一）报送的立项建议应符合质量管理发展趋势，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导向、目标导向，具有可行性，与现行标准无交叉重复。

（二）报送的立项建议应具备一定的前期研究基础，同时提交标准草案。

（三）报送单位对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四) 项目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的高级(含)以上职称。

(五) 同一报送单位报送数量原则上不超过3项。

三、报送时间和方式

(一) 申报电力行业标准的各单位按要求提交标准草案, 并填写《行业标准申报单》(见附件1);

(二) 申报中电联团体标准的各单位按要求提交标准草案, 并填写《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标准项目申请书》(见附件2);

(三) 2025年3月7日前将电子版(含word版、盖章版扫描件)发送到质量标准化建设部工作邮箱(bz@ceaq.org.cn), 邮件及附件名称以“TC35/TC26标准立项+行标/团标+单位名称+标准名称”样式命名。

联系方式: 范家铭 010-63414398

徐 凡 010-63413201

电子邮箱: bz@ceaq.org.cn

附件: 1. 行业标准申报单

2. 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标准项目申请书



附件 1

行业标准申报单

标准名称	标准项目批准文号及项目编号		
	国际标准分类号		
	中国标准分类号		
制、修订	(1) 制定 (2) 修订	被修订标准编号	
标准性质	(1) 强制性标准 (2) 推荐性标准		
标准类别	(1) 基础 (2) 方法 (3) 产品 (4) 工程建设 (5) 节能综合利用 (6) 安全生产 (7) 管理技术 (8) 其他		
采用国际标准或国外先进标准的程度	(1) 等同采用 (2) 修改采用		
	被采用的标准编号:		
标准水平分析	(1) 国际先进水平 (2) 国际一般水平 (3) 国内先进水平		
有无需协调的问题和其它需说明的事项			
行业标准化管理机构		标准技术归口单位	标准负责起草单位
承办人		电话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标准项目申请书

项目名称				主要起草单位			
制定或修订		被修订标准号		标准*类别		完成时间	
目的和理由:							
适用范围和主要技术内容:							
国内外情况及现有标准简要说明:							
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意见	签字(公章)			负责起草单位意见	签字(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标准计划申报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如本表空间不够，可另附页。

* 标准类别为：基础、安全卫生、环保、管理技术、方法、产品、工程建设、其他等。

